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鍾凱蘋
電話：(03) 8462860#565
電子信箱：ooo640912@yahoo.com.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1010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函文、報名表01、報名表02、報名簡章01、報名簡章02

(376550000A_1120101037_ATTACH1.pdf、376550000A_1120101037_ATTACH2.jpg、376550000A_1120101037_ATTACH3.jpg、376550000A_1120101037_ATTACH4.jpg、376550000A_1120101037_ATTACH5.jpg)

主旨：函轉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23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上學期招生簡章，請貴校鼓勵在職人員參加並核予公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山大學112年5月22日中圖資字第1121100036號函辦理。
- 二、為健全圖書館組織之經營發展，政府訂定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配置專業人員為其中重要的一環；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特辦理學分班提供教育人員進修之機會，以提昇圖書館專業人力素質與資訊素養，迄今已開辦22期，結訓學員逾 757位。
- 三、自107學年度下學期起，增加「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使無法每一節皆到校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混成式教學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112/05/23



四、混成式教學的上課方式包含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部分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實體課程則各科應至少到課次數不同（「圖書館空間美學」和「圖書資訊組織」各至少六次，「閱讀與圖書館」和「技術服務」各至少四次，其餘各科各至少兩次到課。（各科期中考與期末考為應到課日，日期將另行通知）

五、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共計20學分，第23期學分班上學期訂於112年9月2日開課，分上、下學期授課各10學分。研習費用分兩期繳交，每一學分費2,700元，每學期修習10學分計27,000元整。

六、檢附招生簡章、報名表、繳費流程說明，意者請於112年8月28日前，將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收據影本寄交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知識創新組黃小姐收。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